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2024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决算编报范围

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2024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参与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政策的调研和拟订；受部里委托指导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开展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等公共服务工作，协调人事档案跨区域转存和服务有关工作；组织实施全国流动人员人事档案信息化建设，开展相关统计分析；负责为存放人事档案的专业技术人员代办职称评审申报相关工作；承担非政府借调国际职员人事档案管理及社会保险等相关人事代理服务工作；开展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和人事代理等服务。

2. 参与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方案的拟订并组织实施，参与指导或组织高校毕业生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组织全国高校毕业生精准就业服务平台建设，负责运营维护和推广实施；参与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就业见习、就业统计和政策宣传工作；参与高校毕业生创业指导、创业服务、承办“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

3. 参与青年国际实习交流计划相关政策文件的调研和拟定；受部委托指导协调地方实施机构开展青年国际实习交流计划相关工作；承担青年国际实习交流计划的具体实施，制定相关经办流程和办事细则，提供线上线下经办服务，开展计划宣传推广和专栏维护等工作。

4. 参与拟订人力资源服务国家标准体系、制度建设规划；

参与拟订人力资源服务国家标准并具体组织实施，参与指导地方开展人力资源服务标准化工作；负责全国人力资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日常工作。

5. 承担交办的人力资源市场人员制度建设的事务性工作。

6. 参与人力资源市场的综合调研和政策拟订，受部委托组织人力资源市场有关项目及课题研究的实施；组织全国性或区域性人才交流活动。

7. 承办和参与全国人力资源市场大型公益性网络招聘活动；承担中国国家人才网网站的建设和维护，组织开展网络招聘、咨询等服务，组织开展中心网络安全工作。

8. 开展人力资源有关服务业务。

9. 开展流动人才党员管理服务工作。

10. 承办部里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决算编报范围

按照决算编制有关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收支均包含在单位决算中。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财务处、流动人才党员管理服务处、标准化处、毕业生就业服务处、国际实习生项目服务处、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处、人事代理服务处、信息处、人力资源市场服务处。

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70.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1,695.74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439.1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630.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3.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05.58	本年支出合计	58	3,753.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240.30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25.8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17.92
	30			61	
总计	31	3,871.68	总计	62	3,871.6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05.58	1,270.73	0.00	1,695.74	0.00	0.00	439.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7.60	1,188.73	0.00	1,678.75	0.00	0.00	430.1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170.09	1,180.95	0.00	1,559.02	0.00	0.00	430.12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359.10	359.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50	事业运行	2,410.99	421.85	0.00	1,559.02	0.00	0.00	430.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51	7.78	0.00	119.73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66	7.78	0.00	7.88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57	0.00	0.00	74.57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28	0.00	0.00	37.2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99	82.00	0.00	16.99	0.00	0.00	9.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99	82.00	0.00	16.99	0.00	0.00	9.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07	68.00	0.00	9.07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12	5.00	0.00	0.12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80	9.00	0.00	7.80	0.00	0.00	9.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53.77	2,901.79	851.9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0.77	2,778.79	851.97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503.26	2,651.29	851.97	0.00	0.00	0.0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354.37	0.00	354.37	0.00	0.00	0.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497.60	0.00	497.60	0.00	0.00	0.00
2080150	事业运行	2,651.29	2,651.2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51	127.5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66	15.6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57	74.5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28	37.2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00	123.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00	123.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32	91.32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88	5.88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80	25.8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70.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81.60	1,281.6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7.01	97.0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70.7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78.62	1,378.6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25.8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17.92	117.92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25.8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496.53	总计	64	1,496.53	1,496.5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 378. 62	526. 64	851. 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1. 60	429. 63	851.9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273. 82	421. 85	851.97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354. 37	0. 00	354. 37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497. 60	0. 00	497.60
2080150	事业运行	421. 85	421. 85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 78	7. 78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 78	7. 78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 01	97. 01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 01	97. 01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 25	82. 25	0. 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 76	5. 76	0. 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00	9.00	0. 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2. 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 4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00
30101	基本工资	175. 26	30201	办公费	0. 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00
30102	津贴补贴	38. 82	30202	印刷费	0. 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00
30103	奖金	0. 00	30203	咨询费	0. 00	310	资本性支出	0. 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9. 14	30204	手续费	0. 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00
30107	绩效工资	97. 08	30205	水费	2. 4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 00	30206	电费	25. 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 00	30207	邮电费	0. 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 00	30208	取暖费	0. 00	31006	大型修缮	0. 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7. 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 00	30211	差旅费	0. 00	31008	物资储备	0. 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2. 2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0	31009	土地补偿	0. 00
30114	医疗费	0. 00	30213	维修（护）费	0. 00	31010	安置补助	0. 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00	30214	租赁费	0. 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 62	30215	会议费	0. 00	31012	拆迁补偿	0. 00
30301	离休费	0. 00	30216	培训费	0. 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00
30302	退休费	7. 7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00
30303	退职（役）费	0. 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00
30304	抚恤金	0. 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00
30305	生活补助	0. 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00
30306	救济费	0. 00	30226	劳务费	0. 00	399	其他支出	0. 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00
30308	助学金	0. 00	30228	工会经费	0. 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00
30309	奖励金	0. 00	30229	福利费	0. 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 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 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 00	39999	其他支出	0. 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 8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00			
人员经费合计		422. 17	公用经费合计					104. 4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2024年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2024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营资本经营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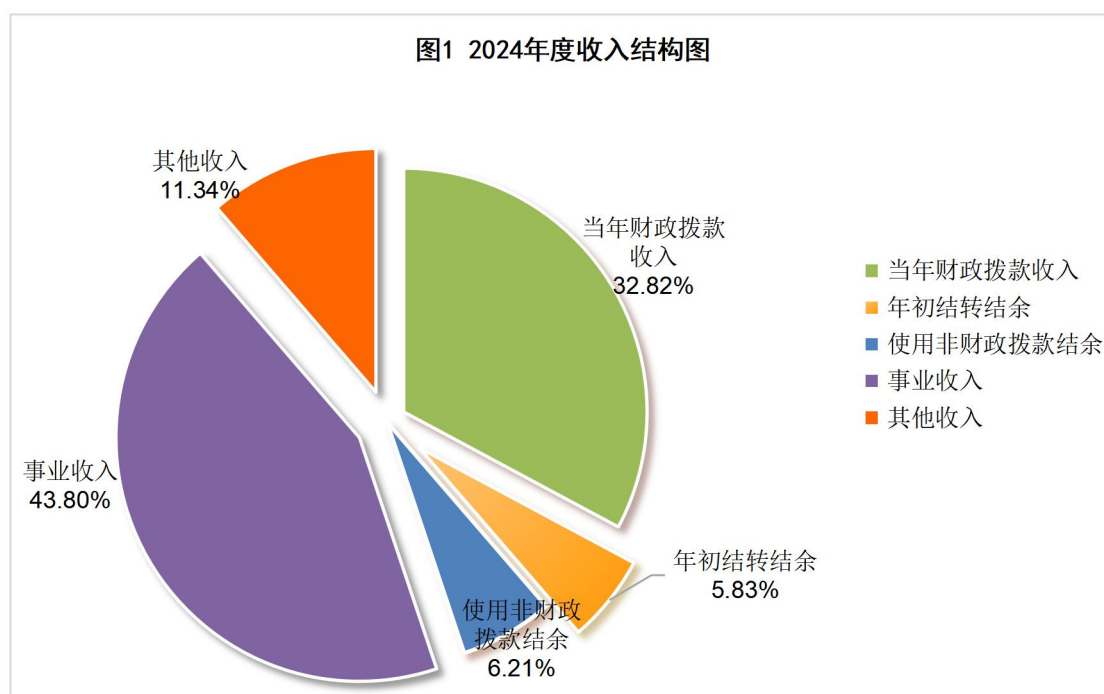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2024年没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也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2024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一）2024年度单位决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2024年度公共预算收入合计3,871.6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70.73万元，占总收入32.82%；事业收入1,695.74万元，占总收入43.80%；其他收入439.12万元，占总收入11.34%；年初结转结余收入225.80万元，占总收入5.83%；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240.30万元，占总收入6.21%。



（1）财政拨款收入1,270.73万元，为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比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21.12万元，降低1.63%。主要是毕业生就业相关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事业收入1,695.74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

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比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495.20万元，降低22.60%。主要是受业务调整的影响，事业收入降低。

(3) 其他收入439.12万元，为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医疗费拨款等。比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31.73万元，降低6.74%。主要是2023年收到两年的售房收入以及投资收益减少。

(4) 年初结转和结余225.80万元，为以前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及基本支出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比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131.84万元，增长140.31%。主要是根据工作安排，部分资金结转至下年使用。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240.30万元，为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比2023年决算数增加186.92万元，增长350.17%。主要是当年收支出现缺口，动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2024年度公共预算支出合计3,871.68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630.77万元，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比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23.66万元，降低0.65%。主要是按照中央过紧日子要求，减少相关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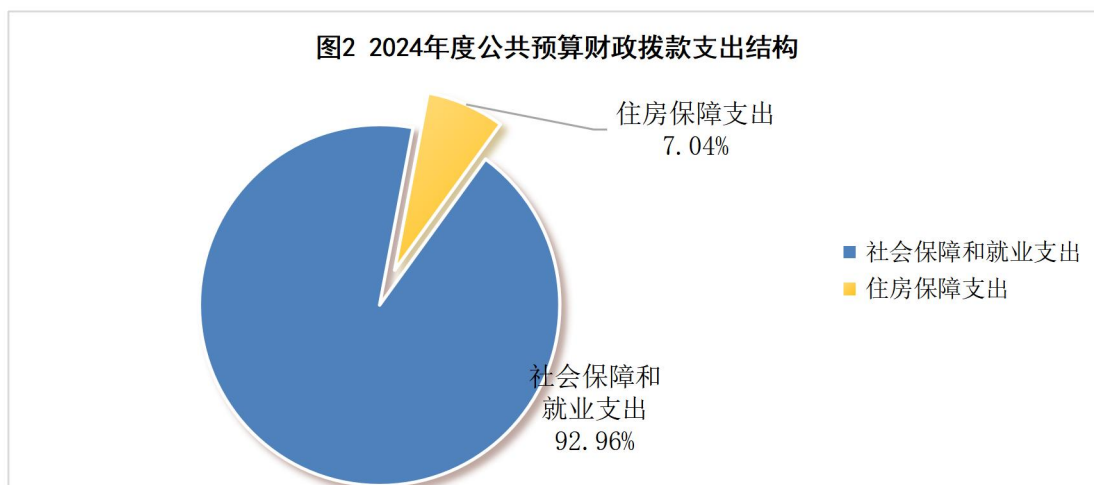
(2) 住房保障（类）支出123.00万元，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在住房方面的支出。比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11.00万元，降低8.21%。主要是部分人员因职务职级变动，工资基数调整。

(3) 结余分配0.00万元，为交纳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提取各类基金的情况。由于本年度亏损，未进行分配。

(4) 年末结转和结余117.92万元，为本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 202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378.62万元，为年初预算的108.49%，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81.60万元，占92.96%；住房保障（类）支出97.01万元，占7.04%。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81.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81%。主要是统筹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支出（项）支出354.37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开展专项业务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8.68%。主要是受结转资金无法进行预算调整影响，结转资金未执行完毕。

（2）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497.60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开展专项业务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24.40%。主要是统筹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3）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421.85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的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4）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7.78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的离退休经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2.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97.01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118.30%。主要是2024年统筹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82.25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按规定提取和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20.96%。主要是2024年统筹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5.76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按规定发放的提租补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5.20%。主要是2024年统筹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9.00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按规定发放的购房补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三)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26.6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22.1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对于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104.47万元，主要包括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

(四)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六）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8.4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采购实际支出18.5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实际支出29.8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7.9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8.4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7.9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8.41%。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共有车辆0辆。单位无价值100.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2个，涉及资金规模969.8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2.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2024年度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计划”和“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2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计划”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87.80分。全年预算数566.46万元，执行数为497.60万元，完成预算的87.8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各类就业指导活动；举办了返乡入乡创业培训班；组织了大中城市联合招聘高校毕业生专场活动，有效促进了高校毕业生就业；按照国标委要求，开展人力资源服务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宣贯工作；对高校毕业生精准招聘平台进行了系统运维、安全测试并云平台租用等；举办第六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受限于结转资金跨类调整规则，部分支出未能执行；二是在培训课程及创业大赛后续工作上有进一步提升空间。下一步改进措施：针对相关工作无法按进度执行的情况，及时制定应急响应方案并有效落实，今后将更合理科学编制预算。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7.10分。全年预算数403.43万元，执行数为354.37万元，完成预算的87.8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了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专题调研，持续开展档案整理装订、信息采集和数字化扫描工作，档案的日常管理与服务，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经办系统的日常维护，支付了开展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流动党员管理服务对外服务场所的租金等

费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提供档案管理服务人次实际完成值较计划有一定偏差；二是效益指标的资料收集不够全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目标设置的合理性，二是加强效益资料的收集。

自评表如下：

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计划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计划						
主管部门		[117]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19.87	566.46	497.60	10.0	87.8%	8.8
		其中：财政拨款	400.00	400.00	399.16	--	0.0%	--
		上年结转	219.87	166.46	98.44	--	0.0%	--
		其他资金	0.00	0	0.0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举办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活动。2. 举办一期返乡入乡创业培训班。3. 组织大中城市联合招聘高校毕业生专场活动。4. 开展人力资源服务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宣贯工作。5. 对高校毕业生精准招聘平台进行系统运维、安全测试并云平台租用等。6. 举办第六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				1. 举办6次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活动。2. 举办2期青年返乡创业培训班。3. 组织大中城市联合招聘春秋2季高校毕业生专场活动。4. 举办了第九期全国人力资源服务标准宣贯培训班。5. 完成对高校毕业生精准招聘平台进行系统运维、安全测试并云平台租用等。6. 举办第六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云平台租用成本	≤50.8万元	3.00万元	20	10.0	原因：该部分计划使用的结转资金分类本为资本性支出，后申请调整为商品和服务支出，但受限于结转资金跨类调整规则，调整申请未通过，因此未完成该指标。措施：今后将更合理科学编制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活动	6次	6.00次	8	8.0	
			举办返乡入乡创业培训班	2次	2.00次	8	8.0	
			大中城市联合招聘活动	2次	2.00次	8	8.0	
			举办“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全国选拔赛和决赛	1次	1.00次	8	8.0	
		质量指标	精准招聘平台可用率	≥98百分比	100.00百分比	8	8.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返乡入乡创业培训班培养一批返乡入乡创新“领头羊”，发挥典型示范作用。	较显著	较显著	6	5.5	原因：在培训课程方面有进一步提升空间。措施：下一步，结合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和我部重点任务，继续开展培训，有针对性选择培训对象，进一步梳理和提升改良培训课程，提高培训班的针对性、有效性和实用性。
			通过举办大赛，营造创业创新氛围；搭建创业项目与政策、专家、资金的对接平台；发现优秀创业典型，建立创业带动就业长效机制。	较显著	较显著	6	5.5	原因：在创业大赛后续工作持续发力上有待提升。措施：针对大赛产生的优秀创业项目，加大跟踪扶持，开展资源对接和典型宣传活动。
			每年春秋两季大中城市联合招聘活动服务毕业生人数	≥1700万人次	2394.80万人次	8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返乡入乡创业培训班参训人员对培训满意率	≥95百分比	100.00百分比	10	10.0	
	总分						100	87.8
说明：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						
主管部门		[117]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8.63	403.43	354.37	10.0	87.8%	8.8
		其中:财政拨款	359.10	359.10	346.64	--	0.0%	--
		上年结转	39.53	44.33	7.73	--	0.0%	--
		其他资金	0.00	0	0.0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开展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专题调研1次；2、持续开展档案整理装订、信息采集和数字化扫描工作；3、档案的日常管理与服务；4、按月发放长期聘用人员工资并缴纳五险一金；5、支付开展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流动党员管理服务等工作办公场所的租金等费用。6、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经办系统的日常维护。7.加强流动人才党支部骨干队伍建设和管理。				1、开展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专题调研1次；2、完成第八期档案整理装订、信息采集项目；3、为流动人员提供人事档案日常管理服务；4、按月发放长期聘用人员工资并缴纳五险一金；5、支付开展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流动党员管理服务等工作办公场所的租金等费用。6、完成了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经办系统的日常维护工作，确保业务不中断。为160名流动人才党支部书记发放通讯费。7、为160名流动人才党支部书记发放通讯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档案系统专线宽带租用成本	≤10.09万元	10.09万元	20	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代办个人社保参保人数	1.4万人	1.40万人	5	5.0	
			房租租赁面积	230平方米	230.00平方米	5	5.0	
			提供档案管理服务人次	≥9万人次	7.80万人次	5	4.3	原因：个人委托存档数量减少，部分单位委托存档撤户。措施：今后将设置更加合理的目标。
			档案调研指导	1次	1.00次	5	5.0	
			调研报告及相关文件起草	1份	1.00份	5	5.0	
			支部骨干队伍建设	≥140人	160人	5	5.0	
			管理档案份数	13万份	13.00万份	5	5.0	
		质量指标	档案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1年	1.00年	5	5.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流动人员提供人事档案管理服务	满足流动人员七大项基本公共服务需求	满足	20	19.0	原因：在流动人员办事流程、信息化建设上有进一步提升空间。措施：持续优化档案经办系统、网上办事大厅的业务功能及服务流程，通过“网上办”“掌上办”“跨省办”等提供更加方便快捷的档案服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流动人员对服务的满意度	≥95百分比	100.00百分比	10	10.0	
总分						100	97.1	
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医疗费拨款、投资收益。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用于人力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1. 综合业务管理（项）：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用于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相关的支出。

2. 就业管理事务（项）：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全国人才流动中心用于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计划相关的支出。

3. 事业运行（项）：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的基本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用于退休人员的经费以及养老保险相关支出。

1.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退休经费的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主要用于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1. 住房公积金（项）：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

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 提租补贴（项）：是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3. 购房补贴（项）：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

纳的所得税以及提取专用结余、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